

就业劳务工作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宁县就业劳务工作局是经县编委批准成立的正科级事业单位(参照公务员法管理),隶属县人社局,现有在职职工 17 人,其中科级干部 7 人,一般干部 10 人。

(二) 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2019 年,全县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12.723 万人,完成任务的 100.8%,创劳务收入 33.44 亿元,完成任务的 101.3% (其中输转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 2.6010 万人,创劳务收入 0.8883 亿元);完成劳务品牌培训 600 人,完成创业培训 300 人,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93 人,1.87 亿元,完成任务的 624%。

(三) 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1. 收入情况: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5690004.19 元,其中: 专项经费 3242432.69 元,占财政拨款的 56.98%。

2. 支出情况: 2019 年总支出 8491919.25 元,结转结余 668360 元。基本支出 2099677.5 元,占总支出 24.73% (其中: 工资福利支出 1345241.62 元,占基本支出的 64.07%;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688.88 元,占基本支出的 17.13%;退休费支出 81908 元,占基本支出的 3.9%)。

3. 项目支出: 专项支出 6392241.75 元,占总支出的 75.27%。其中: 馆房屋维修支出 0 元。

（四）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2019 年我局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，规范收支流程，严格审批制度，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，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，规范使用，强化执行，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%。年初预算数 1136600 元，支出数 8491919.25 元（其中项目支出 6392241.75 元），决算数 8491919.25 元。

（五）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。建立健全预算资金管理办法、内部财务管理制度、会计核算制度、资产管理制度、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制度，并得到有效执行。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，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使用，重大开支事项经局务会议研究决定，资金拨付程序完整规范。预决算信息公开及完整性方面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真实、完整、准确地公开预决算信息。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，强化资产管理，确保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置合理、处置规范。

二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单位整体支出方面规范合理，预期绩效指标全部实现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。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本单位 2019 年度评价得分为 92.288 分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

1. 部门预算需进一步完善，充分体现各项收入支出。当前，我局涉及的项目资金均为上级下达资金，不在年初预算收入支出项目当中，导致年终决算预算收支与实际收支差异

较大。整改措施：预算编制与发展规划相结合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。结合本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及当期资金留存情况，认真编写本单位资金预算及预算目标申报。

2. 预算绩效目标量化度不高。我局实施的项目大多为民生项目，涉及多项补贴、补助等，项目绩效评价所列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评价标准不够贴合实际。整改措施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总结上年度工作内容，制定可以量化的年度绩效目标。

四、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申请、安排、分配的重要依据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，在县政府信息网站及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